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粮食风险基金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李辉

联系电话：3832264

填报日期：2022.5.10.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的基本情况

市级粮食风险基金是为保护种粮农民积极性，确保粮食生产稳定增长，确保本级政府粮食足额储备，稳定粮食市场，加强粮食宏观调控，保证粮食供应安全，防止粮食价格大幅波动。为了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市级储备粮油任务，市本级财政预算 2021 年安排市级配套粮食风险基金 38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储备粮油所需费用（包括保管费用、贷款利息、轮换费用及价差补贴），确保全年储备粮 10.1 万吨、食用植物油 760 吨日常保管、轮换等任务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依据

1. 根据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地方粮食储备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府函〔2015〕117号）等文件，下达我市市级（蓬江区、江海区）的地方粮食储备规模原粮10.1万吨、食用植物油760吨确定市级储备粮任务相应费用；

2. 根据《江门市市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》（江府〔2017〕28号）、《江门市粮食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江门市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（江粮财〔2016〕72号）相关文件规定；

3. 根据《关于核定各地级以上市（区）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》（粤财工[2017]15号）和市府办对《关于核准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请示》的批复。

二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1. 根据《江门市市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》（江府〔2017〕28号）的规定和原市粮食局江粮调〔2012〕80号、江粮调〔2015〕139号文件精神，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（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江门市财政局分别与江门市粮食直属库、江门市粮油储备调剂有限公司签订承储协议，委托市直属库、调剂公司（以下简称承储单位）按市政府下达市级储备粮油（仅含蓬江区、江海区）任务和议定的年度储备费用项目及标准进行承储管理。2021年3800万元粮食风险基金先由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（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按季度预拨到市农发行的“粮食风险基金专户”，再由承储单位根据签订的承储协议填写《江门市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申请审批表》，经市发改局和市财政局审批后，市财政局按季度从市级“粮食风险基金专户”将年度储备费用预拨付到承储单位在农发行开设的指定账户，储备粮油各费用项目到年终结算。2021年实际使用市级粮食风险基金3632.08万元，支出实现率为95.58%，少用167.92万元。

2. 对储备粮油的数量、质量和轮换进行不定期的检查。2021年完成市级储备粮油任务和轮换计划，地方储备油库存数量真实、账实相符，粮食质量良好，符合国家标准，达到安全储存要求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

按照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市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江府〔2017〕28号）要求管理好储备粮油。专项资金的使用做到账目清楚，手续完备，专款专用，坚决杜绝挪用、截留、虚报冒领等违规行为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产出指标

数量目标：确保完成市级储备粮油保管量 10.1 万吨、食用植物油 760 吨。储备粮油月平均库存大于 80%。

时效目标：确保 2021 年完成市政府下达市级储备粮油规模任务。

质量目标：储备粮油质量良好，达到宜存标准。

（二）效果指标

通过项目的实施，完成了市政府下达市直（蓬江、江海区）市级地方储备粮油的规模任务。为确保我市粮食安全，保障粮食供给和价格稳定，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，极大提高我市粮食调控能力。

四、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

1、2021 年严格按照《江门市粮食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江门市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和《江门市市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做好储备粮和专项资金的管理。

2、市财政局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，根据签订的承储协议按季度及时、足额拨款给承储单位。市发展和改革局(粮食和物资储备局)对资金使用监管到位，管理严格，承储单位使用规范、专款专用;及时指导承储单位开展储备粮油轮换，减少储备粮油轮换亏损;同时对储备粮油轮出轮入进行验收确认，2021年共验收确认33批次，数量5.81万吨。

3、承储单位根据市场需求和降低粮食储备运营成本的需要，收储适销和新旧粮价差较小的粮食品种,积极推行储备粮动态管理模式和定向购销轮换方式，想方设法降低储备粮轮换差价，降低亏损风险，按照市场的供需情况和行情，适时适量轮换储备粮，缩小新旧粮油价差，提高轮换效益。2021年市区市场供应有序，价格稳定，市级地方储备粮油充分发挥了粮食价格稳定器的作用。

五、项目管理的建议

继续按照《江门市市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》和《江门市粮食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江门市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做好储备粮油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，加大相关业务人员的素质培训力度，提高相关人员的政治、业务、法规素质和自觉性。监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日常储备粮数量、质量和轮换情况的监督检查。承储单位要实施科学保粮，提高保管工作水平，积极应用推广储粮新工艺新技术，不断提高储粮

科技含量，实现仓储工作的智能化、机械化、规范化，全面提高仓储管理工作水平。

六、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

完成粮食风险基金 2021 年的绩效目标，按时按质完成 2021 年市政府下达的市级储备粮油任务，并达到数量真实、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。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。

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5 月 10 日